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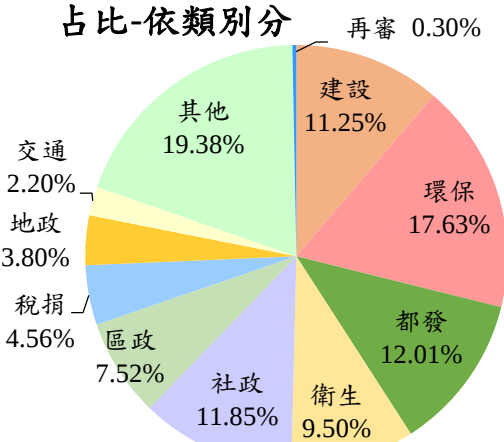
【提要】本府 110 年受理訴願案件 1,316 件，以環保類占 17.63%(232 件)為大宗；其中已結案件 1,065 件中，實質撤銷率 21.78%，有作成決定案件占 92.30%(983 件)，辦案進度除尚有 11 件因適逢新冠肺炎疫情嚴峻，配合法規延長決定期限於 3 至 5 月內審決外，其餘案件皆於 3 個月內審決完畢。

本府 110 年受理訴願案件 1,316 件，與 109 年相較，增 222 件(20.29%)；各類別以環保類占 17.63%(232 件)為大宗，都發類占 12.01%(158 件)次之，社政類占 11.85%(156 件)再次之。

110 年已結案訴願案件 1,065 件，有作成決定者 983 件(占 92.30%)，其中以駁回案件 496 件(占有作成決定之 50.46%)最多，不受理案件 305 件(占 31.03%)次之；觀察撤銷案件情形，撤銷案件 182 件，原處分機關自行撤銷 50 件，總撤銷案件占已結案案件之 21.78%(實質撤銷率)，與 109 年相較，減 2.86 個百分點。

本府訴願案件有作成決定案件數，近 3 年呈現增加趨勢，其中 108 年及 109 年辦案進度皆於 3 個月內審決，110 年尚有 11 件訴願案於 3 至 5 個月內審決，主要係因適逢新冠肺炎疫情嚴峻，依訴願法第 85 條第 1 項規定延長決定期限 2 個月，其餘案件皆於 3 個月內審決完畢。

圖 110年臺中市政府受理訴願案件占比-依類別分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法制局

表 臺中市政府訴願案件收辦情形

單位：件

年度	受理件數		處理情形									
	上年 未結	本年 收案	本年已結案									本年 未結案
			總計	合計	作成決定					撤回	移轉	
					不受理	駁回	撤銷	實質 撤銷率				
									原處分機關 自行撤銷			
108	113	790	760	679	212	46	397	70	15.26%	57	24	143
109	143	951	901	821	215	54	438	168	24.64%	48	32	193
110	193	1,123	1,065	983	305	50	496	182	21.78%	52	30	251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法制局

備註：實質撤銷件數=原處分機關自行撤銷件數+撤銷件數